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討論及分析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有關附註)一併閱讀。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閣下應細閱整份會計師報告，而不應僅依賴本節所載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目前對未來事項及財務表現的看法。該等陳述乃基於本集團對歷史趨勢、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經驗及理解以及本集團相信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達致本集團所預期及預測的水平，則受多項本集團不能控制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閣下應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以了解其他資料。

概覽

我們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光纖佈放服務。視乎合約要求，我們在佈放光纖時採用傳統佈放方法及／或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就涉及僅應用傳統方法的項目而言，我們將獲客戶提供光纖，以及我們採用直埋、架空桿路、管道安裝及頂管等傳統佈放方法將該等光纖沿著指定路徑鋪設。就需要我們的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的項目而言，我們將提供我們的佈放解決方案，包括設計光纖路徑、將使用的佈放方法、將使用的材料(包括光纖)、鋪設光纖所必要的工程師及人力、鋪設服務、連接及測試光纖，直至完成為止。此類項目所用的佈放方法包括結合稱為雨(污)水道內、頂管及纜槽等若干佈放方法，乃利用我們有關微管及微纜的專利技術。不論佈放工程是否由我們進行，我們亦就光纖網絡提供維護服務。我們的維護服務範圍主要涵蓋定期檢查已佈放光纜、修理及改建光纖網絡並測試訊號傳輸。

我們主要透過投標或直接磋商而獲得光纖佈放項目。我們自行設有工程團隊，進行吹纜、頂管、測試及連接等技術性工程。然而，我們將聘用臨時工人或委聘分包商進行非技術性工程，如開挖、清潔雨(污)水道、地底安裝及架空安裝。我們光纖佈放服務的收益乃按項目基準賺取，以及使用完工階段法確認，據此，收益乃於合約年期內按比例確認。

我們購買聚乙烯及鋼線等若干材料及向作為獨立第三方的製造商提供該等材料，以製造我們利用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的佈放服務的微管及製造我們利用傳統佈放方法的佈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放服務的防腐鋼線及／或銷售予客戶。我們亦購買若干零件及配件，例如我們利用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的佈放服務所用的微纜、連接器及預留盒。我們的採購通常均以人民幣結算，且信貸期一般由交付時付款至90日。我們並無與任何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合約。

為擴大收入基礎，我們於2011年3月1日收購石家莊求實，由此我們得以為中國金融機構、政府部門、道路和運輸公司、國有及私營公司等客戶提供弱電設備集成服務。

進行重組的財務影響

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財務業績主要反映河北昌通、北京優通及石家莊求實的財務業績。自2010年12月28日起，我們進行重組，乃包括於2011年3月1日向李先生及任女士收購石家莊求實。因此，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11年3月1日開始包括石家莊求實的財務業績。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按實際歷史基準所計算的選定財務數據，以及石家莊求實按獨立基準所計算的選定財務數據。

	收益	毛利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 應佔(虧損)／ 溢利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51,547	23,332	(1,272)
2011年	161,734	75,042	55,381
	收益	毛利	年／期內 溢利／ (虧損)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石家莊求實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止年度	13,448	4,667	3,564
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			
兩個月	377	182	(61)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500,000元增加約213.8%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1,700,000元。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於2011年3月1日收購石家莊求實後，來自我們提供弱電設備集成服務的新收益來源約人民幣40,500,000元；及(ii)由於我們擴充業務的地域，故就位於石家莊、唐山、滄州、衡水、張家口、承德、邯鄲及保定的項目而言，來自有關光纖佈放的建設合約的收益，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8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6,800,000元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2,600,000元。

另一方面，相對於2011年首三季同期，我們於2011年第四季賺取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70,400,000元或約77.1%。

我們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5,400,000元，但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300,000元。該虧損主要是由於北京優通於2010年12月28日視為收購Partnerfield及河北德爾（統稱為「前Partnerfield集團」）導致非經常性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非經常性重組成本主要指姜先生於收購前Partnerfield集團時所支付代價超出前Partnerfield集團於收購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的差額。姜先生所支付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包括支付認購Partnerfield股份的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00,000元、支付向Partnerfield現有股東收購Partnerfield股份的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00,000元，以及透過河北德爾收購北京優通攤薄姜先生於北京優通的權益的財務影響約人民幣1,800,000元。於收購日期，前Partnerfield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為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1,700,000元。因此，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及33。於2011年6月，Partnerfield已與借貸人訂立協議償付上述未償還結餘。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向借貸人支付約人民幣6,200,000元，以解除Partnerfield於可轉換貸款項下的所有義務，並導致收益約人民幣6,300,000元。

除稅前溢利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800,000元及人民幣12,500,000元（不包括非經常性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的影響）分別增加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1,000,000元及人民幣55,400,000元，主要由於(i)我們的收益因我們的業務擴充及於2011年3月1日收購石家莊求實而大幅增加；(ii)產生自其他借貸初步確認的公平值調整約人民幣1,300,000元及解除可轉換貸款項下責任的收益約人民幣6,300,000元的非經常性其他收益約人民幣7,600,000元及(iii)於2011年，我們錄得非經常性其他收益約人民幣3,200,000元，主要由於收回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700,000元，該金額已於河北德爾在第一次收購事項前全面撇銷及其後於2011年12月收回。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後的表現

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51,500,000元及人民幣161,700,000元，相當於按年增長率約213.8%。根據現時市況及與我們的客戶的業務關係，儘管我們截止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收益相比2011年同期的減少26.0%。我們的董事竭盡所能維持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至2011年同期相近水平，乃由於2012年4月30日後將予確認的積壓合約金額（其根據我們於日後實際可行日期，即2012年5月18日的在建項目及將開展的項目）連同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確認的收益，相當於2011年總收益約81.5%。然而，涉及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我們的項目進度可能根據竣工百分比影響我們的收益；(ii)投標後因政府政策或經濟狀況變動導致我們的勞工成本及材料成本任何變動，或會增加我們的服務成本；(iii)我們根據實施計劃透過於不同地區建設分段實驗以探索更多潛在市場的市場擴充或會增加我們的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及(iv)任何對我們現時享有的所得稅稅務優惠不利變動，或會大幅增加我們的應付所得稅，所有該等因素將對本集團日後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入相比2011年同期減少26.0%，其主要歸因於我們產生自建合約及弱電設備集成服務的收益減少。

建設合約收益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集團完成43個項目，相比2011年同期為19個。根據我們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已竣工項目確認的收益約為人民幣8,900,000元，相比2011年同期約為人民幣7,300,000元。此外，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有60個項目在建中，相比2011年同期有58個項目在建中。根據我們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在建中項目確認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9,300,000元，相比2011年同期約為人民幣41,900,000元。儘管已竣工項目及在建中項目有所增加，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收益相比2011年同期減少，主要原因是平均項目規模較少，因此造成每個項目的平均收益減少。產生自建合約的收益由我們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總收益約83.1%增至我們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總收益約87.2%。

服務收入

不論佈放工程是否由我們進行，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就光纖網絡向中國電信運營商提供維護服務產生的服務收入的收益相比2011年同期並無重大變動。產生自服務收入的收益由我們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總收益約2.7%增至我們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總收益3.7%。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銷售貨品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銷售貨品的收益相比2011年同期減少62.7%，其主要原因是向客戶銷售的防腐鋼線數量減少。產生自銷售貨品的收益由我們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總收益1.1%減至我們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總收益0.5%。

租金收入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租金收入提供的收益相比2011年同期增加69.2%。截至2011年及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產生自租金收入的收益保持穩定，約為我們的總收益0.1%。

弱電設備集成服務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集團已完成40個項目，相比2011年同期為31個項目。根據我們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已竣工項目確認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700,000元，相比2011年同期約人民幣7,700,000元。此外，本集團於2011年及2012年4月30日並無在建項目。2012年的收益減少，主要原因是平均項目規模較少，因此每項目的收入較低。產生自弱電設備集成服務的收益由我們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總收益13.0%減至我們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總收益8.5%。

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光纖佈放服務－將開展的項目」及「業務－弱電設備集成服務－在建項目及將開展的項目」等節，了解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即2012年5月18日）本集團已取得但未開展的項目數目。

毛利及淨利潤率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毛利率相比2011年同期增加15.0%。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是我們於2012年初在承德、張家口、衡水及邯鄲採用微管及微纜集成方法開始建設四個項目，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6,100,000元。我們於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根據竣工階段確認人民幣13,800,000元。這四個項目相對毛利率較高，導致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毛利率相比2011年同期較高。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淨利潤率相比2011年同期並無重大變動。淨利潤率穩定，主要原因是多項使用微管及微纜集成方法的項目毛利率較高，部份被已確認合約收益減少及[●]開支增加所抵銷。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其他開支

除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開支約人民幣9,100,000元外，我們預期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有關[●]進一步產生開支約人民幣7,6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5,200,000元已於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我們的董事謹此重申，上述金額僅為供參考作出估計，而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將確認的最終金額，須待修訂及落實，始可作實。除上文所述者外，我們的董事並未得知任何重大非經常性開支，可能對2011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造成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財務狀況

於2012年4月30日，我們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35,900,000元，相當於較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800,000元減少人民幣7,900,000元，用於為我們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營運提供資金。於2012年4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89,900,000元，由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600,000元增加人民幣14,300,000元。

於2012年4月30日，我們的有抵押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7,8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800,000元為於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新增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並由我們主要用作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此外，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向獨立第三方作出新其他借貸約人民幣19,600,000元，用於(i)償還應付關連方款項；及(ii)償付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部份[●]開支。我們計劃從[●][●]中使用約14,300,000港元以償還部份其他借貸。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我們的董事認為，以下因素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過往財務業績，亦可能影響我們的未來財務業績。以下各項須與本文件的「風險因素」及「中國監管框架」各節一併閱讀。

開發中國電信行業

我們的經營業績視乎中國電信運營商對我們光纖佈放服務的需求而定，包括為我們主要客戶的主要電信運營商及其他主要電信運營商，即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光纖佈放服務的主要客戶。由於我們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提供光纖佈放服務，而光纖主要用於電信行業的數據傳輸，故我們的收益視乎中國電信行業的發展趨勢及增長而定。電信行業(如技術或監管)的任何變動將會影響對我們光纖佈放服務的需求，而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亦將因此受到影響。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對我們主要客戶的依賴

我們的經營業績主要依賴我們的主要客戶。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客戶合共佔我們的總收益約96.0%及79.7%。由於我們致力擴張我們的客戶群，我們對我們五大客戶及為我們單一最大客戶的主要電信運營商的依賴減少。然而，來自我們主要客戶的收益仍佔我們收益的重大部份。倘我們的主要客戶減少或延遲對我們服務的需求，我們的經營及財務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項目的進度

就提供光纖佈放服務而言，我們按照我們項目的完工階段計量及確認我們的收益。因此，我們的收益確認及經營現金流主要視乎光纖佈放項目的進度而定，而光纖佈放的進度受到多項因素(例如建設進度及天氣狀況)的影響。

此外，根據完工階段會計法，收益及溢利一般以至今進度所產生成本佔整個項目將予產生的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計算。相關款額已知悉或可合理估計時，會對估計成本作出修訂。儘管我們就在建項目的完工成本已盡力作出最佳評估，但評估過程中內在不明朗因素，故此實際成本可能與估計出現重大差異。

我們的光纖佈放項目可能受我們營運所在地區惡劣天氣條件的重大影響，因此可能影響我們的營運及盈利能力。惡劣天氣條件可能導致須疏散人員及中止服務。我們在颱風、暴雨及暴雪等惡劣天氣狀況期間可能暫停提供服務。此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

就我們的弱電設備集成服務而言，我們獲得項目後，我們通常會與客戶訂立合約，列明最終合約價格、工程範圍及付款安排，並將按協議定規定的時限內開始我們的工程。然而，倘未能開始工程，我們於開始工程前不會確認收益。因此，倘發生任何延遲開始項目的事宜，收益將會受到影響。

勞工成本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聘請臨時工人或委聘分包商進行我們的非技術性工程，而我們自行設有工程團隊進行技術性工程。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計入銷售／服務成本的勞工成本分別約人民幣19,400,000元及人民幣48,800,000元，佔銷售／服務成本分別約68.8%及56.2%。倘我們的勞工成本大幅上升，我們的銷售／服務成本將增加及我們的盈利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材料成本

我們用以佈放光纖的材料主要包括聚乙稀、鋼線、微纜、連接器、預留盒及光纖用的螺栓。我們弱電設備集成服務採用的材料是視像會議系統、投影器、液晶顯示器、讀卡器及伺服器。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材料成本佔我們銷售／服務成本分別24.1%及37.9%。倘我們服務及產品的定價並無計及材料的價格波動，則有關增加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毛利。

競價

我們主要透過投標或直接磋商獲得我們的光纖佈放項目。我們根據我們的估計項目成本(包括勞工成本及材料成本)制定我們的投標及報價，再加上提成利潤。倘所設報價太高，我們可能被競爭對手贏得投標。因此，不能保證我們將可在並無影響盈利能力的情況下提交最具競爭力的競價。儘管預算編製辦法並無於業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而價格範圍自2008年7月實施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來並無經修訂，倘價格範圍或預算編製辦法出現重大不利變動(例如價格範圍下降)，我們應就我們的成本控制方面採取措施，例如委聘分包價格較低的分包商，或當我們的工程團隊可以比我們分包商較低成本進行非技術工程時，並需要我們的工程團隊進行非技術工程，以應對該變動。倘我們無法採取有效措施以應對該變動，我們項目的競價及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上述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一節。

競爭

就光纖佈放而言，我們主要與從事提供佈放服務的所有公司競爭，不論是透過利用傳統方法或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鑑於並無重大入行障礙，我們可能與新企業進行競爭，包括該等微管及／或與微管或其他類似產品的製造商。此外，就弱電設備集成服務而言，我們主要與少數國際及多間地方企業競爭。雖然董事相信我們具備若干競爭優勢(載於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競爭優勢」一節)，但並不保證我們能夠維持市場地位。倘若競爭激烈，且我們不能成功地與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競爭，則我們的業務、市場份額及財務表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稅務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通知，除下文載列以外，本公司於中國設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按25%的稅率計算：

- (a)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北京市財政局、北京市國家稅務局及北京市地方稅務局於2011年9月14日頒發的證書，北京優通已被列為高新技術企業及自2010年1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月1日起直至2011年12月31日的其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而該優惠稅率有效直至2013年12月31日。此外，根據中國北京海淀區國家稅務局於2009年5月31日發出的企業所得稅減稅備案登記書，北京優通有權由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享有兩年稅項豁免。

- (b) 根據石家莊市長安區地方稅務局徵頒發的批准文件，河北昌通獲授權採納核定徵收以計算其應付所得稅。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河北昌通的應付所得稅 = 應納稅所得額 x 25%，而應納稅所得額 = 河北昌通的總收益 x 8% (應納稅所得額比率)。
- (c) 根據石家莊市裕華區地方稅務局頒發的批准文件，石家莊求實授權採納核定徵收以計算其應付所得稅。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石家莊求實的應付所得稅 = 應納稅所得額 x 25%，而應納稅所得額 = 石家莊求實的總收益 x 7% (應納稅所得額比率)。於2011年1月1日前，其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誠如通商律師事務所告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徵收管理法》第35條，以及《企業所得稅核定徵收辦法》(試行)第3及4條(以下稱為「核定徵收辦法」)，倘發生以下六種情況任何一種，當地稅務機關有權採納核定徵收以收取企業所得稅：

1.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可以不設置帳簿的；
2.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應當設置帳簿但未設置的；
3. 擅自銷毀帳簿或者拒不提供納稅資料的；
4. 雖設置帳簿，但帳目混亂或者成本資料、收入憑證、費用憑證殘缺不全，難以查帳的；
5. 發生納稅義務，未按照規定的期限辦理納稅申報，經稅務機關責令限期申報，逾期仍不申報的；或
6. 納稅人申報的計稅依據明顯偏低，又無正當理由的。

根據石家莊市長安區地方稅務局徵收分局及石家莊市裕華區地方稅務局(「中國當地稅務機關」)(為分別可對河北昌通及石家莊求實稅務事宜發表意見的有效機關)所刊發的確認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書，河北昌通及石家莊求實所採納根據應納稅所得額比率基準徵收的核定徵收計算企業所得稅，以兩間公司的業務範圍同樣涉及建設為基準，而確認合約成本乃根據就審閱稅務目的無法準確確定的估計成本。因此，中國當地稅務機關行使其採納核定徵收以計算河北昌通及石家莊求實的企業所得稅的權利，其根據經參考該兩間公司的實際業務狀況而適用於該兩間公司的核定應納稅所得額比率。誠如通商律師事務所所告知，石家莊市長安區地方稅務局徵收分局及石家莊市裕華區地方稅務局（為有關有效稅務機關）分別負責採納核定徵收作為計算河北昌通及石家莊求實的企業所得稅的基準。

於獲得有關批准時及根據中國當地稅務機關所刊發的確認書，對河北昌通及石家莊求實的該等由中國當地稅務機關稅務優惠根據地方稅局的有關監管規定或我們的有關中國附屬公司的實際業務狀況而釐定。河北昌通及石家莊求實所採納根據應納稅所得額比率基準徵收以計算企業所得稅，須由中國當地稅務機關每年批准。

然而，不能確保該稅務優惠將不會有所變動及對本集團變得不大有利。倘本集團當前享有的上述稅務優惠因日後政府政策或法律有任何改變而被取消或發生不利變動，本集團的應繳稅項可能大幅增加，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償付合約金額

於我們與客戶訂立建設合約，列明最終合約價格、工程範圍及付款安排後，我們將按建設合約規定的時限內開始佈放工程，並開始產生勞工成本及工程的其他成本。然而，我們的主要客戶按慣例通常於我們發出發票一至六個月內向我們付款。根據我們主要客戶（如主要電信運營商）過往的收款模式，彼等通常於年內第四季度償付其未償還結餘，尤其是於12月。此外，我們的客戶通常會將合約價值中的一部分（一般為5%至10%）保留作保證金及於將於保養期後發放。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的客戶持有的保證金約為人民幣2,300,000元。凡我們的客戶未能準時及全數付款或發放保證金，我們日後的流動資金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分段實驗

我們將於採用我們的雨（污）水道內佈放方法以推廣我們的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後進行分段實驗。在分段實驗中，將使用構成該項目的地底雨（污）水道系統一般介乎500米至3,000米的短距離，並將透過使用我們有關微管及微纜的專利技術的雨（污）水道內佈放方法在此選定的部分雨（污）水道佈放地底光纖。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雖然客戶或許對分段實驗測試的結果感到滿意，我們不能保證本集團將最終可獲得建設合約。倘客戶最終決定不使用我們的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或倘我們未能獲得建設合約，我們未必可收回花費在分段實驗的成本，並將增加我們的營銷及分銷開支。倘經常出現上述情況，將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影響。

非經常性開支

非經常性開支(例如重組成本及[●]開支)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由於預期[●]，故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步驟，進行重組。於收購北京優通時，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產生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由於該非經常性項目，故我們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300,000元。倘若豁除該重組成本，則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會約為人民幣12,400,000元。

此外，由於[●]，故[●]開支約人民幣9,100,000元已記入我們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該類非經常性開支日後或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呈列基準

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功能貨幣。

為籌備[●]，我們已進行以下重組及架構重整。

(1) 收購北京優通(「第一次收購事項」)

- (a) 於2010年12月28日，姜先生(i)認購及Partnerfield發行及配發17,932股股份，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100,000元；及(ii)向Partnerfield的其他股東收購額外股份，現金代價合共約為人民幣100,000元。於完成後，Partnerfield的股權由姜先生及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95%及5%。
- (b) 同日，根據於2010年12月28日簽訂的股權轉讓協議，河北德爾(河北德爾連同Partnerfield統稱為「前Partnerfield集團」)(由Partnerfield擁有90%的附屬公司)向姜先生及郭女士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0,000,000元收購北京優通的全部股權。

於上述交易完成後，Partnerfield獲得北京優通的間接90%股權，而姜先生成為Partnerfield的控股股東。第一次收購事項乃經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原則以反收購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北京優通被視為以會計處理的收購方，因為於第一次收購事項前控制北京優通的姜先生於第一次收購事項後獲得Partnerfield的控制權。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緊隨2010年12月28日第一次收購事項前，姜先生為持有信力的42.63%股權的單一最大股東，但彼並無控制超過50%董事會的組成部份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而因此無法控制信力的財務及經營政策，因為其於信力的權益低於50%。信力持有Partnerfield的49.72%股權。誠如姜先生、李先生及杜先生所確認，彼等之間並無協議，以行使於信力及Partnerfield的股東權利，而彼等各自己根據其本身的商業決定及權益行使其權利。因此，姜先生於Partnerfield持有的實際股權為21.19%，而姜先生無法於緊隨第一次收購事項前控制前Partnerfield集團。

姜先生及其配偶分別擁有北京優通的59%及41%股權，及於緊隨第一次收購事項前控制北京優通。

於2010年12月28日，姜先生獲得前Partnerfield集團的控制權，乃透過認購及收購合共Partnerfield的95%股權。同日同時，前Partnerfield集團獲得北京優通的控制權，乃透過收購姜先生及其配偶於北京優通的所有權益。

由於前Partnerfield集團並非由姜先生或其任何聯繫人控制，而北京優通於第一次收購事項前由姜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控制，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應用收購會計法。前Partnerfield集團被視為已由北京優通所收購，乃由於姜先生(北京優通的控股股東)於第一次收購事項完成後獲得前Partnerfield集團的大部份股權(及成為Partnerfield的控股股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條，第一次收購事項因此被視為反收購。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如上文所載，收購北京優通乃列賬為反收購。於2010年12月28日（收購日期）前Partnerfield集團的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載於下文。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7
無形資產	3
遞延稅項資產	2,024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4,766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5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86)
應付關連方款項	(4,021)
其他借貸	(14,682)
	<u>(12,290)</u>
非控股權益（河北德爾的10%）	545
已收購負債淨額	<u><u>(11,745)</u></u>

以下列項目代表：

	人民幣千元
認購Partnerfield股份	119
支付Partnerfield現有股東的代價	85
已轉讓代價	204
北京優通股權攤薄（北京優通的10%）	1,789
確認為開支的重組成本	(13,738)
	<u><u>(11,745)</u></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收購前Partnerfield集團產生的重組成本乃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

收購北京優通的現金流量淨額

人民幣千元

認購Partnerfield股份	(119)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258
	<hr/>
	139
	<hr/> <hr/>

(2) 收購河北昌通(「第二次收購事項」)

於2011年1月28日，河北德爾向姜先生收購河北昌通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河北德爾向姜先生收購河北昌通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原因為河北昌通及(第一次收購事項完成所形成的)本集團同樣由姜先生共同控制。本集團根據會計指引第5號就第二次收購事項列賬採用合併原則。

由於第一次收購事項為反收購，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內財務資料乃就存續北京優通而編製編製，呈列北京優通自業績記錄期間開始的財務業績，而北京優通成為構成本集團的公司的當時控股公司。另一方面，河北昌通為河北德爾(從會計角度為北京優通的附屬公司)所收購的附屬公司，而該交易採用合併會計原則。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3) 收購石家莊求實(「第三次收購事項」)

於2011年3月1日，我們向李先生及任女士收購石家莊求實的100%股權，合併代價為現金及發行Partnerfield的普通股。第三次收購事項乃利用收購法列賬為業務合併。

已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代價(附註1)	9,669
Partnerfield普通股的公平值(附註2)	31,867
減：認購Partnerfield普通股的所得現金	(37)
總計	<u>41,499</u>

附註：

1.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現金代價人民幣9,669,000元將於收購日期起計三個月內支付，而該款項於2011年12月31日乃計入應付李先生及任女士款項內。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款項已悉數償付。
2. 於2011年3月1日，Partnerfield向李先生發行及配發5,626股股份(相等於Partnerfield的全部股權15.79%)，作為業務合併的代價的一部份。於收購日期，Partnerfield總股權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01,823,000元。

Partnerfield股權的公平值乃根據獲得適當認可專業資格的獨立估值師American Appraisal China Limited於收購日期進行的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計算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審批的財政預算，涵蓋5年期及折讓率為17%。5年期以外的現金流量乃以估計增長率3%推斷。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計算，並不會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上述交易並無產生收購相關成本。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於收購日期的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
無形資產	1,528
流動資產	
存貨	2,269
貿易應收款項	2,49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86
應收關連方款項	5,2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98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19)
應付所得稅	(68)
非流動負債	(373)
遞延稅項負債	<u>11,400</u>

從此項交易獲得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公平值為人民幣8,188,000元)具有收取人民幣8,222,000元的合約總額。於收購日期預期不會收回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人民幣34,000元。

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代價	41,499
減：已收購資產淨值	<u>(11,400)</u>
收購產生的商譽	<u>30,099</u>

收購石家莊求實時產生商譽主要指室內服務的預期協同效益的利益、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該等利益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彼等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概無因此項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可用以扣稅。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收購石家莊求實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984
	<u>984</u>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包括石家莊求實額外業務所得應佔總額約人民幣13,100,000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包括石家莊求實的總額約人民幣41,300,000元。

倘若收購於2011年1月1日完成，則年度的本集團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62,100,000元，而年度的溢利則約為人民幣56,900,000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非本集團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倘若於2011年1月1日完成收購，便會達致)的指標，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於第三次收購事項完成後，姜先生、李先生及Plansmart分別擁有Partnerfield的80%、15.79%及4.21%，其中李先生為Plansmart的唯一擁有人。

(4) 本公司註冊成立

於2011年3月7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同日，向Company Secretaries Ltd.(首名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按面值繳足)。於2011年3月31日首名認購人向Ordillia轉讓一股已發行股份，而本公司按面值按面值分別向Ordillia及Bright Warm發行19股及80股股份。完成後，本公司分別由Bright Warm及Ordillia擁有80.00%及20.00%權益。

於2011年5月11日，姜先生向本公司轉讓彼所持Partnerfield的80%股權，作為代價以換取已發行的720股股份。李先生及Plansmart分別向本公司轉讓其各自所持Partnerfield的15.79%及4.21%股權，合共作為代價以換取已發行的180股股份。於完成後，本公司繼續由姜先生及李先生分別間接擁有80%及20%。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本公司於201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披露如下：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未上市股份投資，按成本值	47,004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款項	932
應收股東款項	—
	932
流動負債	
其他借貸	932
流動資產淨值	—
資產淨值	47,00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
資本儲備	47,004
	47,004

財務資料乃就存續北京優通及河北昌通而編製，北京優通因第一次收購事項而被視為前Partnerfield集團的收購方。此外，由於河北昌通於第二次收購事項前後均由姜先生控制，故第二次收購事項乃列賬為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

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包括北京優通及河北昌通於業績記錄期間的業績、現金流量及權益變動，亦包括前Partnerfield集團各自收購日期以來的財務資料。

於201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乃就呈列於該日期存在的北京優通及河北昌通的資產及負債而編製。

主要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及4。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已考慮其他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跟估計不同。估計及相關假設均按持續基準進行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修訂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而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本集團採納以下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併入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若本公司有權規管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即表示已取得控制權。

於本年度收購的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必要時會作出調整，令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乃與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股權分開呈列。

一間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乃由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應佔，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的結餘虧絀。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的已轉讓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已轉讓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就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符合確認條件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按其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予以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或本集團重置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於收購日期計量；及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計量。

已轉讓代價、與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如有)的公平值合計，倘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超出的部分確認為商譽。倘(經評估後)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權益超出已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總和，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別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彼等的公平值計量或按另一標準規定的另一計量基準計量。

商譽

業務收購所產生的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分配予預期會因收購的協同效益而受惠的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每年及當單位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更頻繁的減值測試。就於某一財政年度自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末之前進行減值測試。倘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先將有關減值虧損分配，以減低該單位已獲分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再按該單位每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損益確認。商譽減值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其後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釐定出售盈虧金額時須計入應佔的商譽金額。

收益確認

貨品的銷售收益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的銷售貨品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該集團；及
- 有關交易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貨品的銷售收益於交付貨品及移交業權時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來自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可以可靠計量收益時確認。來自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參考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即財務資產於預期可用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算為該資產初始確認賬面淨值的比率。

建設合約

會計政策

倘可以可靠地估計建設合約的結果，則於報告期末參照合約活動的完成階段確認收益及成本，此乃按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與估計總合約成本的比例計量，惟不能代表完成階段則除外。合約工程、申索及獎勵款項的變動會以金額能可靠計量及收據有可能收回為限而計算在內。

當建設合約的結果不能可靠地估計，合約收益以經已產生並將有可能收回的合約成本為限而確認。合約成本於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當合約總成本有可能超出合約總收益時，預期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由產生時起計至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及減去已確認虧損後，超逾按進度付款的金額，則盈餘會被視為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倘按進度付款的金額超逾至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盈餘會被列為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有關工程進行前已收取的款項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負債，並入賬列為已收墊款。就已進行工程發出付款賬單惟客戶尚未支付的款項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估計

建設合約的收益及溢利經參考於各報告日期末合約活動的完工階段確認，完工階段乃按工程進行至今所產生的總合約成本與估計總合約成本的比例計量。

於估計總合約成本時，我們的董事考慮類似已竣工項目所產生的實際成本以及原材料的市價、分包勞工成本及將影響預算成本的其他相關成本。我們作出判斷時，我們的董事依賴過往經驗及現行市場資訊。

由於市況不斷轉變，於項目竣工時產生的實際成本可能與初步估計的出現重大差異，從而影響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於該等轉變發生期間內確認的合約收益及溢利。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6,900,000元及約人民幣63,400,000元。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應付即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應付即期稅項乃按年／期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內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溢利不同。本集團乃按於報告日期末已實行或大致已實行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的負債。

遞延稅項指就財務資料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的相應稅基兩者間的暫時差額。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可扣減溢利可能足以抵銷可扣減的暫時差額，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乃因商譽或初次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而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按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的足夠應課稅溢利，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日期作檢討，並扣減至應課稅溢利不可能足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為止。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並根據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的稅務結果。遞延稅項於損益賬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有關的項目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確認的情況下，即期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分別確認。

當依法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負債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而所得稅由同一稅務部門向同一集團實體徵收且本集團意圖在淨值基礎上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對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計及其估計剩餘值後，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提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出售或預期日後繼續使用有關資產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解除確認。因解除確認資產而產生的任何損益（按該項目的出售[●]與賬面值的差額計算）須計入解除確認有關項目的期間的損益中。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董事於各財務報告期末評估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會再次檢測資產有否減值。董事根據實際損壞及技術過時評估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

董事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為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項目的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董事考慮眾多因素，如因生產改變或改進引致技術或商業過時、或因產品或服務的市場需求改變、資產的預期使用情況、預期物理損耗及損毀、資產的維護保養。資產的可用年期估計是根據本集團對相同用途的相似資產的經驗作出。倘若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估計可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跟先前的估計不同，則會於作出修訂估計期內的折舊作出調整。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於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約為人民幣4,900,000元及人民幣6,500,000元。董事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評估的任何變動將影響按預期基準計入損益賬的折舊及減值虧損。

商譽的減值

決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需要估計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計預期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可計算現值的合適貼現率。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少，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2011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0,100,000元。有關計算可收回款項的詳情披露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6。

應收呆賬減值

於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應收呆賬減值時，本集團考慮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賬齡分析。評估此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能力需要進行大量判斷，包括每名客戶現時信譽及過往收款歷史紀錄。應收呆賬減值的金額乃按資產的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先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無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備抵呆賬。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應收呆賬約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200,000元經減值後分別約為人民幣15,100,000元及人民幣62,300,000元。

存貨撥備

我們的董事於各報告期末因應個別產品審閱存貨，以識別不再適合作生產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我們的董事亦主要根據現行市況、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歷史經驗估計製成品及原材料可變現淨值，倘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並作出備抵。該等估計可能因客戶因應業內周期而口味轉變導致出現重大變動。倘實際可變現淨值少於預期，則可能會出現撥備。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200,000元及人民幣2,800,000元。於業績記錄期間並無就存貨確認抵免。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需要履行該責任且可對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即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時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而估計乃經考慮圍繞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性而作出。倘撥備以估計履行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金額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

倘用以償還撥備的部份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將由第三方收回，則當實質上確認將收到償款且應收金額能可靠計量時，應收款項方確認為資產。

保養撥備

本集團一般於完成建設項目後，向客戶提供一年保養服務。保養成本的撥備乃於相關項目完成當日，按董事對履行本集團義務所需的開支作出的最佳估計而確認。

於作出撥備時，董事考慮類似項目的實際產品故障比率、材料用途，以及於應付該等保養要求時產生的提供服務成本，以及最近的趨勢（顯示過去有關成本的資料可能與未來的需求不同）。就此，鑑於本集團的歷史數據，我們的董事信納已就保養提取充足撥備。倘實際需求多於預期，則可能就保養作出額外撥備。

於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保養撥備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0,000元及人民幣60,000元。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益	51,547	100.0	161,734	100.0
銷售／服務成本	(28,215)	(54.7)	(86,692)	(53.6)
毛利	23,332	45.3	75,042	46.4
其他收入	39	0.1	134	0.1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747)	(26.7)	10,879	6.7
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	(1,067)	(2.1)	(3,245)	(2.0)
行政開支	(5,237)	(10.2)	(10,771)	(6.7)
上市開支	—	—	(9,068)	(5.6)
財務成本	(201)	(0.4)	(1,942)	(1.2)
除稅前溢利	3,119	6.0	61,029	37.7
所得稅開支	(1,542)	(3.0)	(4,191)	(2.6)
年內溢利 及全面收益總額	<u>1,577</u>	<u>3.0</u>	<u>(56,838)</u>	<u>35.1</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 (虧損) 溢利 及全面(開支) 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72)	(2.5)	55,381	34.2
非控股權益	2,849	5.5	1,457	0.9
	<u>1,577</u>	<u>3.0</u>	<u>56,838</u>	<u>35.1</u>
每股(虧損) 盈利 基本(分)	<u>(0.1)</u>		<u>4.5</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68	6,451
商譽	—	30,099
無形資產	3	11
遞延稅項資產	2,159	2,09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662	71
	<u>7,692</u>	<u>38,724</u>
流動資產		
存貨	7,249	2,846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15,053	66,31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969	2,68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6,856	63,480
應收關連方款項	861	—
受限制銀行存款	601	5,3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222	43,800
	<u>94,811</u>	<u>181,45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997	61,269
應付關連方款項	16,616	39,084
銀行及其他借貸	24,679	5,888
撥備	25	60
應付所得稅	1,093	2,508
	<u>66,410</u>	<u>108,809</u>
流動資產淨值	<u>28,401</u>	<u>75,64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6,093</u>	<u>114,36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31	2,197
資產淨值	<u>35,262</u>	<u>112,169</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20,000	—
儲備	14,018	112,169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34,018	112,169
非控股權益	1,244	—
總權益	<u>35,262</u>	<u>112,169</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我們的綜合全面收益表項目的說明

收益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從佈放光纖服務而賺取絕大部分收益。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收益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佈放光纖服務－				
建設合約收益				
－傳統佈放方法	16,093	31.2	55,952	34.6
－微管及微纜系統				
集成方法(附註1)	29,659	57.6	56,686	35.0
小計	45,752	88.8	112,638	69.6
其他				
－服務收入(附註2)	4,568	8.8	5,918	3.7
－銷售貨品(附註3)	971	1.9	2,599	1.6
－租金收入(附註4)	256	0.5	65	0.0
小計	5,795	11.2	8,582	5.3
弱電設備集成服務(附註5)		—	40,514	25.1
總計	51,547	100.0	161,734	100.0

附註：

1. 收益指產生自佈放光纖服務(當中涉及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的應用)的收益。
2. 服務收入指我們提供光纖網絡的維護服務所得的收益。
3. 銷售貨物指我們銷售配套產品所得的收益，包括微管及防腐鋼線。
4. 租金收入指就佈放電信網絡分租所得的收益。
5. 收益指石家莊求實由2011年3月1日(收購日期)至2011年12月31日的收益。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建設合約收益

建設合約收益指我們提供光纖佈放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約人民幣45,800,000元及人民幣112,600,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總收益約88.8%及69.6%。我們的佈放方法可分為傳統佈放方法及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傳統佈放方法包括架空桿路、直埋、管道安裝及頂管。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包括利用我們有關微管及微纜的專利技術結合名為雨(污)水道內、頂管及纜槽的若干佈放方法。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設收益相比2010年同期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地域上的拓展導致於石家莊、唐山、滄州、衡水、張家口、承德、邯鄲及保定來自提供光纖佈放服務的收益增加。

有關光纖佈放的已竣工項目數量由2011年9月30日的57個項目增至2011年12月31日的115個項目。於2011年第四季，確認完成58個項目及收益人民幣50,600,000元乃歸因於(i)於2011年9月30日仍在建但在2011年第四季完成的34個項目，以及確認收益合共約人民幣41,700,000元，該等項目主要位於唐山、瀋陽及石家莊，且規模一般較大及因此每個項目的平均收益較高；(ii)於2011年第四季完成於2011年9月30日展開的6個項目，以及於該期間確認收益合共約人民幣1,800,000元。該等項目主要位於滄州及承德，該等項目規模一般較小；及(iii)於2011年第四季，獲得及完成18個新項目，以及於該期間確認收益約人民幣7,100,000元。該等18個新項目當中，部份規模相對較小，平均金額為人民幣300,000元，且部份為現有已佈放光纖的改善工程(如在同一管道佈放額外的纜)，其由我們的董事確認(i)於該等項目展開前可簡化若干準備程序(如實地考察及聯絡當地)；及(ii)現有已佈放光纖的改善工程相對該等全新佈放項目較為簡單，因此建設期間相對較短。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按城市／區域計的建設合約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城市／區域計的建設合約所得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河北省內城市／區域				
石家莊	21,845	47.7	50,030	44.4
唐山	12	0.0	15,220	13.5
滄州	1,351	3.0	10,235	9.1
衡水	2,008	4.4	6,392	5.7
張家口	1,050	2.3	6,120	5.4
承德	3,027	6.6	5,403	4.8
邯鄲	2,960	6.5	5,063	4.5
保定	—	—	1,325	1.2
秦皇島	—	—	159	0.1
邢台	2,215	4.8	77	0.1
小計	<u>34,468</u>	<u>75.3</u>	<u>100,024</u>	<u>88.8</u>
河北省外城市／區域				
瀋陽	4,838	10.6	5,865	5.2
西安	3,402	7.4	3,553	3.2
北京	32	0.1	968	0.9
濟南	178	0.4	460	0.4
亳州	—	—	460	0.4
南昌	1,496	3.3	448	0.4
鄭州	—	—	284	0.3
合肥	—	—	200	0.1
長沙	—	—	139	0.1
株州	—	—	120	0.1
池州	—	—	117	0.1
內蒙古	1,338	2.9	—	—
小計	<u>11,284</u>	<u>24.7</u>	<u>12,614</u>	<u>11.2</u>
建設合約收益總額	<u><u>45,752</u></u>	<u><u>100.0</u></u>	<u><u>112,638</u></u>	<u><u>100.0</u></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指不論佈放工程是否由我們進行，我們就光纖網絡向中國電信運營商提供維護服務產生的收入約人民幣4,600,000元及人民幣5,900,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總收益約8.8%及3.7%。我們的維護服務主要涵蓋定期檢查已佈放的纜、維修及重新接駁光纖，以及測試信號傳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較2010年同期服務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石家莊、衡水、邯鄲及邢台對維護服務的需求增加。

銷售貨品

我們向海外及本地客戶出售微管及備件及向當地電信運營商出售防腐鋼線等若干配套產品。我們透過向作為獨立第三方的製造商提供以自家配方製造的鋼線及塗層材料再加工為防腐鋼線，將微管的製造過程分包予彼等。

銷售貨品指銷售配套產品所得收入分別約人民幣1,000,000元及人民幣2,600,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總收益約1.9%及1.6%。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貨品銷售比2010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有關我們光纖佈放項目的配套產品的銷售增加。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指就佈放電信網絡向客戶分租地底範圍產生的收入約人民幣300,000元及人民幣70,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總收益約0.5%及0.0%。於業績記錄期間的租金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客戶租賃的地底範圍減少。

弱電設備集成服務

弱電設備集成服務的收入指向客戶(包括金融機構、政府部門、道路及運輸公司以及國有及私營公司)提供弱電設備及配件的集成服務所得的收入，鑑於我們於2011年3月1日收購石家莊求實，由2011年3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期間約為人民幣40,500,000元，佔我們截至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約25.1%。根據本集團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帳目，提供弱電設備及配件集成服務及所獲收益約為人民幣3,700,000元，相當於本集團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總收益的8.4%。

有關弱電設備集成服務的已竣工項目數量由2011年9月30日的42個項目增至2011年12月31日的85個項目。於2011年第四季，確認完成43個項目及收益約人民幣24,400,000元，乃主要歸因於(i)在2011年第四季完成的七個於2011年9月30日在建項目及一個於2011年9月30日將開展的項目，以及分別確認收益約人民幣900,000元及人民幣5,400,000元；及(ii)於2011年第四季，獲得及完成35個新項目，以及於該期間確認收益約人民幣18,100,000元。該等35個新項目主要與國有企業有關，而來自該等客戶的合約一般於業績記錄期間年度第四季獲得。

於2011年12月31日後，在2012年首季獲得的絕大部分項目，以及於2011年12月31日仍在建的三個項目已於2012年5月18日前完成。於2012年5月18日，有一個合約金額約人民幣4,000元的項目仍在建，以及有兩個合約金額約人民幣2,000,000元的項目將展開工作。

銷售／服務成本

銷售／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其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勞工成本	19,417	68.8	48,758	56.2
材料成本	6,811	24.1	32,821	37.9
其他	1,987	7.1	5,113	5.9
	<u>28,215</u>	<u>100.0</u>	<u>86,692</u>	<u>100.0</u>

勞工成本

勞工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勞工成本及分包成本。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勞工成本較2010年年度增加也由於年內進行的建設項目數目增加。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材料成本

與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有關的佈放光纖材料主要包括聚乙烯、鋼線、微纜、連接器、預留盒及光纖用的螺栓。就涉及採用傳統方法的項目而言，我們將獲客戶提供光纖。我們提供弱電設備集成服務時所用材料為視像會議系統、投影器、平面液晶顯示器、讀卡器及伺服器。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材料成本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主要是由於收購石家莊求實，乃因弱電設備集成服務的主要銷售／服務成本為材料成本。

其他

其他包括就我們所提供服務的直接開支，例如實地開支、運輸開支、易耗器材、維修及維護開支及地底範圍的租賃開支。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間按服務計的銷售／服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建設合約收益				
— 傳統佈放方法	11,068	39.2	31,199	36.0
— 微管及微纜系統 集成方法	14,341	50.9	24,716	28.5
小計	25,409	90.1	55,915	64.5
服務收入	2,221	7.8	2,652	3.1
銷售貨品	512	1.8	1,731	2.0
租金收入	73	0.3	30	0.0
弱電設備集成服務	—	—	26,364	30.4
	<u>28,215</u>	<u>100.0</u>	<u>86,692</u>	<u>100.0</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於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各服務的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按服務計毛利				
建設合約收益				
— 傳統佈放方法	5,025	21.5	24,753	33.0
— 微管及微纜系統 集成方法	15,318	65.6	31,970	42.6
小計	20,343	87.1	56,723	75.6
服務收入	2,347	10.1	3,266	4.4
銷售貨品	459	2.0	868	1.1
租金收入	183	0.8	35	0.0
弱電設備集成服務	—	—	14,150	18.9
	<u>23,332</u>	<u>100.0</u>	<u>75,042</u>	<u>100.0</u>

下表載列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每項服務的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	%
按服務計毛利率		
建設合約收益		
— 傳統佈放方法	31.2	44.2
— 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	51.6	56.4
建設合約收益小計	44.5	50.4
服務收入	51.4	55.2
銷售貨品	47.3	33.4
租金收入	71.5	53.8
弱電設備集成服務	—	34.9
合計	<u>45.3</u>	<u>46.4</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毛利率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5.3%增加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6.4%，主要由於有關光纖佈放的建設合約收益毛利率由2010年的約44.5%增加至2011年的約50.4%，而有關毛利分別佔2010年及2011年毛利總額約87.1%及75.6%。這部份由於2011年3月1日收購石家莊求實所抵銷，石家莊求實的主要業務為弱電設備集成服務，其毛利率相對光纖佈放服務較低，其毛利佔2011年毛利總額約18.9%。

使用傳統佈放方法的光纖佈放服務的建設合約的毛利率由2010年的約31.2%上升至2011年的約44.2%。上升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0年在承德及內蒙古獲得兩個項目，該等項目的毛利率較低，乃由於該等項目由分包商指定，故分包成本較高，而該等項目的收益佔我們於2010年使用傳統佈放方法的建設合約的收益約44.7%。此外，我們已於2011年獲得一個較高毛利率的項目，其合約並無規定具體應用方法，以致我們採用較低成本的方法，導致2011年毛利率相對較高。

使用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的光纖佈放服務的建設合約的毛利率由2010年的約51.6%增加至2011年的約56.4%。增加主要是由於有較多產生相對較高毛利率的複雜項目，尤其於石家莊、唐山、西安及瀋陽的項目。

服務收入的毛利率由2010年的約51.4%增加至2011年的約55.2%。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石家莊、邢台、邯鄲及衡水對維護服務的需求整體增加。此外，我們獲得一份於石家莊的非經常性維護服務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1,200,000元，由其他維護服務合約的同樣勞工進行。因此，每維護服務單位的勞工成本減少，導致較高毛利率。

銷售貨品的毛利率由2010年的約47.3%下降至2011年的約33.4%，有關下降主要是由於期內以相對較低售價向客戶銷售配套產品及鋼線。

租金收入的毛利率由2010年的約71.5%下降至2011年的約53.8%，有關下降主要是由於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產生的租賃成本已釐定，而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客戶佔用的面積較2010年同期減少。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建設合約的分包項目及非分包項目的收益、服務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建設合約收益				
分包項目				
— 陝西旺河	3,402	7.4	3,553	3.2
— 一個政府部門	2,753	6.0	—	—
	<u>6,155</u>	<u>13.4</u>	<u>3,553</u>	<u>3.2</u>
非分包項目	39,597	86.6	109,085	96.8
總計	<u><u>45,752</u></u>	<u><u>100.0</u></u>	<u><u>112,638</u></u>	<u><u>100.0</u></u>
建設合約收益的服務成本				
分包項目				
— 陝西旺河	1,949	7.7	1,749	3.1
— 一個政府部門	1,140	4.5	—	—
	<u>3,089</u>	<u>12.2</u>	<u>1,749</u>	<u>3.1</u>
非分包項目	22,320	87.8	54,166	96.9
總計	<u><u>25,409</u></u>	<u><u>100.0</u></u>	<u><u>55,915</u></u>	<u><u>100.0</u></u>
建設合約收益的毛利				
分包項目				
— 陝西旺河	1,453	7.1	1,804	3.2
— 一個政府部門	1,613	7.9	—	—
	<u>3,066</u>	<u>15.0</u>	<u>1,804</u>	<u>3.2</u>
非分包項目	17,277	85.0	54,919	96.8
總計	<u><u>20,343</u></u>	<u><u>100.0</u></u>	<u><u>56,723</u></u>	<u><u>100.0</u></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建設合約收益的毛利率				
分包項目				
— 陝西旺河	42.7%		50.8%	
— 一個政府部門	58.6%		不適用	
— 整體	49.8%		50.8%	
非分包項目	43.6%		50.4%	

分包項目的平均毛利率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9.8%上升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0.8%。毛利率於2010年相比2011年相對較低，主要歸因於於西安項目使用較多原材料導致於2010年產生較高原材料成本。

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的毛利率達40%以上，其主要因素如下：

- 我們已開發及獲得一系列實用及發明專利，涵蓋機械、技術及與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有關的部件。透過採用該等專利及技術，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光纖佈放服務的其他解決方案，我們的客戶願意以相對較高合約價格擁納該方案，而於業績記錄期間採用該等方法的項目的價格超出採用傳統方法的項目的價格；
- 我們並無存置任何生產設施而向作為獨立第三方的製造商以較低生產成本外包微管及防腐鋼線的製造。此項策略使我們(i)減低我們在佈放項目所用的原材料製造成本；(ii)避免產生製造設施的維護成本；
- 我們聘用臨時工人或委聘分包商就每個項目進行光纖佈放項目的非技術性工程，以致我們毋須自行設有工程團隊負責每個項目地點的非技術性工程。我們在降低固定勞工成本及工人附帶差旅費用方面受惠於此項安排。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從銀行存款賺取的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i)其他借貸初步確認的公平值調整，相當於人本金額約人民幣20,300,000元與於2011年初步確認其他借貸時其他借貸的公平值約人民幣19,000,000元的差額，而該等其他借貸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於提款日期一年內償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我們的選定財務狀況表項目討論－其他借貸」一節；(ii)解除可轉換貸款項下責任的收益，相當於未償還結餘約15,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500,000元)及本集團同意支付的金額7,4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200,000元)的差額，於2010年並無錄得該收益，乃由於我們與貸款人於2011年6月訂立協議以結算未償還結餘，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我們的選定財務狀況表項目討論－其他借貸」一節；及(iii)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僱員工傷撥備、匯兌收益淨額、重組成本、銷售廢料淨虧損、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解除長期未償還應付款項及收回其他應收款項。下表載列其他收益及虧損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貸初步確認的公平值調整	—	1,282
解除可轉換貸款項下責任的收益	—	6,352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	(207)
僱員工傷撥備	—	(450)
匯兌收益淨額	—	675
重組成本	(13,738)	—
銷售廢料淨虧損	(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	—
解除長期未償還應付款項收益	—	486
收回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	2,735
	<u>(13,747)</u>	<u>10,879</u>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河北德爾其後收取已在第一次收購事項前全面撇銷的其他應收款項。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分段實驗的建設成本、員工成本、折舊及差旅費用，分別佔我們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總收益約2.1%及2.0%。下表載列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分段實驗的建設成本	446	1,057
員工成本	—	867
折舊	99	219
差旅費用	56	153
其他	466	949
	1,067	3,245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租金及公用設施、研發開支、差旅開支、折舊、娛樂、辦公室開支及電信開支，分別佔我們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總收益約10.2%及6.7%。下表載列行政開支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	1,544	3,564
租金及公用設施開支	433	1,640
研發開支	3	1,051
差旅費用	410	841
折舊	525	784
娛樂	599	680
辦公室開支	391	542
電信	177	70
其他	1,155	1,599
	5,237	10,771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約人民幣200,000元及人民幣1,900,000元，主要包括銀行借貸的利息及其他借貸利息開支，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分別佔我們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收益約0.4%及1.2%。董事認為，於業績記錄期間，財務成本對我們的淨利潤率的影響微不足道。

所得稅開支

下表載列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81	3,129
去年撥備不足	—	2
	<u>1,181</u>	<u>3,131</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9	(306)
預扣稅	352	1,366
	<u>361</u>	<u>1,060</u>
	<u>1,542</u>	<u>4,191</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	%
實際稅率(附註)	<u>9.1</u>	<u>6.9</u>

附註：

年內實際稅率相等於所得稅開支除以除稅前溢利。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稅前溢利乃作出調整以豁除非經常性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於調整後，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16,900,000元。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業績記錄期間的稅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119	61,029
按適用稅率25%計算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780	15,257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不可扣稅的開支	3,477	3,092
毋須課稅收入(附註1)	—	(2,842)
授予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的優惠稅率	(352)	(56)
按總收益估計的應課稅收入(附註2)	(2,715)	(12,628)
去年撥備不足	—	2
中國實體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352	1,366
年內稅項支出	1,542	4,191

附註：

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包括出售可轉換貸款項下責任的收益約人民幣6,400,000元的稅務影響。
2. 按總收益估計對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的性質指河北昌通及石家莊求實計出分別為收益的8%及7%的應課稅收入總額之間稅務影響的差額，以及除稅前溢利金額。該等兩家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為25%。

我們的經營業績

作為我們重組的一部份，我們於2011年3月1日收購石家莊求實，而石家莊求實的經營業績已自2011年3月1日開始綜合賬目。因此，下列各期間的討論不一定能作出比較，並應與石家莊求實的獨立經營業績討論一併閱讀。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石家莊求實的經營業績」一節。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500,000元增加213.8%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1,700,0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建設合約收益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800,000元，大幅增加146.2%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2,600,000元，分別佔我們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88.8%及69.6%；(ii)服務收入因為石家莊、衡水、邯鄲及邢台的維護服中務需求增加而約由約人民幣4,600,000元增加29.6%至約人民幣5,900,000元；及(iii)我們於2011年3月1日收購石家莊求實後，錄得提供弱電設備集成服務收益約人民幣40,500,000元，及佔我們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25.1%。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設合約收益較2010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來自在石家莊、唐山、滄州、衡水、張家口、承德、邯鄲及保定提供光纖佈放服務的收益增加，這主要受到為客戶提供佈放光纖服務，以及我們在該等區域拓展業務的工作所推動。石家莊求實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約人民幣400,000元增加至由2011年3月1日(收購日期)至201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500,000元，主要是由於石家莊求實獲得三間不同房地產公司的三份新合約，均於期內竣工，已確認收益約人民幣12,000,000元。此外，石家莊求實於2011年10月就有關一個政府項目獲得國有資訊科技工司的合約，於2011年12月竣工，已確認收益約人民幣6,600,000元。此外，石家莊求實另獲得及完成由2011年3月1日(收購日期)至2011年12月31日確認收益的85份其他新合約。

銷售／服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服務成本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200,000元增加207.3%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6,700,000元，與我們的收益增加相符。銷售／服務成本(就佔收益的百分比而言)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4.7%減少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3.6%。銷售／服務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由於建設項目數目增加約151.1%，故勞工成本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計入石家莊求實約人民幣19,400,000元，增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8,800,000元；及(ii)由於使用微管及微纜系統集成方法的建設項目數目增加，以及於2011年3月1日收購石家莊求實後，計入石家莊求實的材料成本約人民幣23,700,000元，故材料成本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800,000元，增加約381.9%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800,000元。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者，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300,000元增加約221.6%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5,000,000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5.3%增加約1.1%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6.4%。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光纖佈放毛利率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4.5%增加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0.4%，而光纖佈放的毛利分別佔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毛利約87.1%及75.6%；而這部份由於2011年3月1日收購石家莊求實所抵銷，石家莊求實的主要業務為弱電設備集成服務，其毛利率相對光纖佈放服務較低，其毛利佔2011年毛利總額約18.9%。有關光纖佈放毛利率增加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我們的綜合全面收益表項目的說明－毛利及毛利率」一節。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0,000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0,000元，主要是由於(i)銀行利息收入增加導致銀行結餘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錄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約人民幣13,700,000元，而我們錄得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約人民幣10,900,000元，主要由於2010年其他虧損主要歸因於非經常性重組開支約人民幣13,700,000元（相當於姜先生收購前Partnerfield集團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值及前Partnerfield集團於收購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的差額）。姜先生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000,000元，包括認購Partnerfield股份的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00,000元、從Partnerfield現有股東收購Partnerfield股份的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00,000元及因河北德爾收購北京優通導致姜先生於北京優通的權益攤薄財務影響約人民幣1,800,000元。於收購日期，前Partnerfield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1,700,000元。因此，確認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為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入的開支。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我們於2011年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10,900,000元，主要由於(i)於2011年收回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700,000元，該金額已於河北德爾在第一次收購事項前全面撇銷及隨後於2011年12月收回及(ii)就初始確認其他免息借貸及解除可轉換貸款項下責任的收益約人民幣6,300,000元作出公平值調整的非經常性其他收益估算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300,000元以致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為於2011年6月末的2006年可轉換貸款的應付金額約15,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500,000元）及於2011年6月我們同意支付的約人民幣6,200,000元的差額。

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00,000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00,000元。此主要是由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推廣我們的光纖佈放服務而言於哈爾濱、長春、貴陽及洛陽增加分段實驗試點的建設成本至約人民幣1,100,000元，而於2010年同期有關分段實驗試點的建設成本該開支約為人民幣500,000元。

此外，由於收購石家莊求實，已包括石家莊求實約人民幣1,200,000元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因此，我們的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相應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200,000元增加105.7%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800,000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i)自2011年3月1日起計入石家莊求實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500,000元；(ii)員工成本由2010年的約人民幣1,500,000元增加至2011年的約人民幣3,600,000元，原因為於2011年業務拓展導致員工數目增加；(iii)租金及公用設施由2010年的約人民幣400,000元增加至2011年的約人民幣1,600,000元，原因為辦公室租金於搬遷至北京後增加；及(iv)研發開支由2010年的約人民幣3,000元增加至2011年的約人民幣1,100,000，原因為提升現有設備所產生的成本。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0,000元增加約866.2%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有關於2011年2月其他借貸約人民幣20,300,000元的估算利息開支約人民幣1,300,000元及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籌得新借貸產生的利息開支。

所得稅開支

我們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由2010年同期約人民幣1,500,000元增加約171.8%至約人民幣4,200,000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由2010年同期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的約6.9%下降至約9.1% (為非經常性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作出調整)。此主要是由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借貸初步確認的公平值調整約人民幣1,300,000元及非應課稅性質的解除可轉換貸款項下責任的收益約人民幣6,300,000元。

年內溢利

除利息及稅項前淨利潤率以及淨利潤率分別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4%及3.0%增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8.9%及35.1%。

2010年的除利息及稅項前淨利潤率及淨利潤率相對較低乃主要由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經常性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所致。倘豁除該等非經常性重組成本，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利息及稅項前淨利潤率及淨利潤率將為33.1%及29.7%。

淨利潤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00,000元增加3,504.2%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6,800,000元，主要由於(i)非經常性其他收益增加約人民幣7,600,000元，為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借貸初步確認的公平值調整約人民幣1,300,000元及解除可轉換貸款項下責任收益約人民幣6,300,000元；及(ii)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非經常性其他收益約人民幣3,200,000元，主要由於收回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700,000元，該金額已於河北德爾在第一次收購事項前全面撤銷及其後於2011年12月收回。倘豁除該等非經常性項目，我們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利息及稅項前淨利潤率及淨利潤率將分別為32.2%及28.4%。

除利息及稅項前淨利潤率以及淨利潤率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3.1%及29.7%減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2%及28.4%，主要原因是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確認[●]開支約人民幣9,100,000元。

我們的選定財務狀況報表項目討論

商譽

於2011年3月1日，我們以下列合併代價收購石家莊求實的100%股權：(i) 現金約人民幣9,700,000元，須自收購日期起計三個月內支付；及(ii)向李先生發行及配發Partnerfield的5,626股股份，相當於Partnerfield的股權約15.79%。Partnerfield於收購日期的該股份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1,900,000元，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的估值計算。於收購時，石家莊求實的資產淨值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1,400,000元，因此，商譽約人民幣30,100,000元乃於收購石家莊求實時產生。商譽包括(i)石家莊秋實的控制溢價；及(ii)與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有關的金額。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我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已減值，則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

Partnerfield股權的公平值乃根據獲得適當認可專業資格的獨立估值師 American Appraisal China Limited於收購日期進行的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計算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我們的董事審批的財政預算，涵蓋5年期及折讓率為19%。5年期以外的現金流量乃以估計增長率3%推斷。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計算，並不會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存貨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542	1,056
製成品	3,707	1,790
	<u>7,249</u>	<u>2,846</u>

原材料主要包括聚乙稀、鋼線、光纖用的螺栓、微纜連接器、預留盒、視像會議系統、投影器、平面液晶顯示器、讀卡器及伺服器。

製成品主要包括微管及防腐鋼線。

存貨結餘由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200,000元，減少約60.7%至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800,000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其後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使用材料及製成品以進行佈放項目。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存貨周轉期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存貨周轉期(附註)	94	12

附註：存貨周轉期相等於存貨除以銷售／服務成本，再乘以或365日。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存貨周轉期由2010年的94日減少至2011年的12日。此主要是由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使用存貨以提供佈放服務。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及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我們於我們(i)已於收取最後檢驗認證時及／或項目竣工時向客戶發出付款賬單；或(ii)並未向客戶發出付款賬單但已從客戶就光纖佈放項目及弱電設備集成項目收取最後檢驗認證或(iii)並未向客戶發出付款賬單但已提供服務或已送出貨品及其所有權已轉移至我們的客戶時確認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053	62,320
應收票據	—	3,996
	<u>15,053</u>	<u>66,316</u>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由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100,000元增至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6,300,0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於2011年第四季，有關光纖佈放的已竣工項目數目增加；及(ii)於臨近年末已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增加。

於指定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按發票／完工證明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9,802	58,699
91日至180日	2,102	2,051
181日至365日	1,167	3,138
1至2年	1,385	2,186
2至3年	65	242
3年以上	532	—
	<u>15,053</u>	<u>66,316</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於2011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總額約人民幣62,300,000元中約人民幣22,800,000元或貿易應付款項約36.6%指已向我們的客戶發出發票，而剩餘結餘約人民幣39,500,000元或貿易應付款項約63.4%為我們已收到最後檢驗認證或已提供服務或送出貨品及其所有權已轉移至我們的客戶但尚未向我們的客戶發出發票，原因是我們向彼等發出發票前我們的主要客戶須進行若干內部程序（「未發出付款賬單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於我們的經驗，我們收到最後檢驗認證後向我們的主要客戶根據合約條款全數或分期發出發票通常需時一至三個月。直至2012年5月29日，我們從未發出付款賬單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39,500,000元中，向客戶發出約人民幣26,400,000元或66.8%，連同發票。餘下結餘人民幣13,100,000元或33.2%於直至2012年5月29日並未發出付款賬單，主要由於(1)約人民幣3,700,000元為有關主要電信運營商（以往對其發出付款賬單為分期）的未發出付款賬單的貿易應收款項，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由於主要電信運營商在我們可就餘下結餘發出付款賬單前需要經歷若干內部程序，我們預期可不遲於2012年6月發出其後付款賬單；(2)約人民幣3,100,000元為有關一個主要電信運營商大型項目的未發出付款賬單的貿易應收款項，該項目為更新其網絡，涉及大量其他承包商，我們將於其他承包商完成項目其他部份時發出發票，預期為2012年6月；(3)約人民幣1,700,000元為有關我們僅負責整個政府項目部份的當地政府機關的未發出付款賬單的貿易應收款項，而我們將於整個政府項目完成時發出發票，預期不遲於2012年6月；及(4)約人民幣2,800,000元為有關一間國有企業的未發出付款賬單的貿易應收款項，我們將僅於客戶已進行內部程序後向客戶發出發票，而我們預期不遲於2012年7月發出發票。我們的董事確認，我們並無與客戶就未發出付款賬單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3,100,000元發生任何爭執。

於2011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人民幣62,300,000元當中，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600,000元為並無取得有關最後檢驗認證下確認。下表按發出付款賬單的進度載列未有最後檢驗認證的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金額分類：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1年12月31日未有最後檢驗認證的 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金額	2.6
於2011年12月31日未有最後檢驗認證及有發票的 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金額	1.7
— 直至2012年5月29日的結算	0.1
— 於2012年5月29日的未結算結餘(附註1)	1.6
於2011年12月31日未有最後檢驗認證及未有發票的 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金額	0.9
— 其後直至2012年5月29日所發出付款賬單(附註2)	0.3
— 於2012年5月29日的未發出付款賬單的結餘(附註3)	0.6

附註：

1. 未結算結餘預期於不遲於2013年1月收取，乃由於大部份金額為將於保養期結束後結算的保養期內保證金。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 其後所發出付款賬單為於2012年5月29日已悉數結算。
- 未發出付款賬單的結餘預期於不遲於2012年7月收取，乃由於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內部員工曾有所變動，及發出付款賬單過程因而較平時長。

我們的董事確認，我們並無與客戶就於2011年12月31日未有最後檢驗認證的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發生任何爭執。

儘管我們的主要客戶並無嚴格遵守建設合約所規定的付款條款，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份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期間一般為發票日期起30日至180日。至於光纖佈放服務，我們通常與我們的主要客戶（如主要電信運營商）於發票日期後按長達30至60日的信貸條款以掛賬方式結賬，乃可透過電匯或銀行存款償付。根據我們主要客戶（如主要電信運營商）過往的收款模式，彼等通常於年內第四季度償付其未償還結餘，尤其是於12月付款增加。

我們按每個情況審閱應收款項，我們的呆賬撥備主要反映與其後並無收到償付長期未償還債務的客戶相關的應收款項作出撥備，而管理層評估此等應收款項預期不可收回。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就呆賬作出撥備約人民幣200,000元，當中約人民幣16,000元與主要電信運營商有關，而餘下金額為有關四名非主要客戶。呆賬撥備約人民幣16,000元與主要電信運營商有關主要由於，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主要電信運營商內部人員變動導致主要電信運營商與我們產生誤解及未償付金額已逾期多年，我們的董事確認該事件為於業績記錄期間的個別事件。鑑於金額並不重大，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我們將不會進一步尋求收取該金額。我們的董事確認，撥備與就我們工程的質量與主要電信運營商出現的任何爭執無關。

我們的董事於評估個別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過期時間及可回收程度後認為於業績記錄期間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為足夠。

下表載列於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的應付款項減值撥備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	—
年內確認的額外金額	—	207
年末結餘	—	207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確認本集團於業績記錄期間並無與我們的主要客戶經歷任何貿易應收款項的重大回收問題。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其後直至2012年5月29日償付貿易應收款項達約人民幣25,300,000元，乃佔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已向客戶發出付款賬單的貿易應收款項約100%及於201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約40.6%。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周轉期：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的周轉期(附註)	143	196

附註：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的周轉期相等於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除以已竣工光纖佈放項目所確認的收益總額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再乘365日。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的周轉期為196日，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周轉期143日長，原因為於2011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62,300,000元中，(i)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2,800,000元或36.6%為已向客戶發出付款賬單；及(ii)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39,500,000元或63.4%有關我們已收到最後檢驗認證或已提供服務或送出貨品及其所有權已轉移至我們的客戶的項目但尚未於2011年12月31日發出發票，以致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的周轉期延長。我們尚未就已於2011年12月31日收取最後檢驗認證或已提供服務或已送出貨品予客戶的項目發出發票，原因為該等主要於2011年11月及12月完成的光纖佈放項目及弱電設備集成服務或已提供服務或送出貨品而並未向我們的客戶發出有關發票及若干內部程序須於我們向我們的客戶發出發票前由彼等進行。因此，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的周轉期較長。

於業績記錄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周轉期(分別為143日及196日)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原因為就建設合約而言，我們通常按分期付款基準結算我們相應分包成本的主要部份，而我們與我們的分包商溝通以使我們的付款常規與我們客戶的結算常規一致。

就合約工程而應收客戶款項

我們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指已採用完工階段會計法確認但我們的客戶尚未發出最後檢驗認證的金額。若干按進度付款將基於完工階段法及根據合約所載條款而作出，否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則，我們搬於佈放項目完成及通過客戶檢驗並由客戶發出最後檢驗認證後，方向客戶發出付款賬單。一般而言，完成我們的佈放項目與發出最後檢驗認證期間需時由一至四個月。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末在建工程合約		
所計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或虧損	16,856	63,480
減：按進度付款	—	—
	16,856	63,480
	16,856	63,480

就合約工程而應收客戶款項由於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6,900,000元，增加至於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3,500,000元，主要原因是在建佈放項目數目由2010年12月31日的49個增至2011年12月31日的56個。

下表概述我們項目的狀況：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11年
項目數目：		
已竣工	47	115
在建	49	56

下表按發出付款賬單的進度及後結算載列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分類：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1年12月31日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63.5
於2012年5月29日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附註)	9.4
— 直至2012年5月29日的結算	4.2
— 於2012年5月29日的未結算結餘	5.2
於2012年5月29日未有發票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54.1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附註：按進度付款乃基於項目的完工階段及根據合約所載條款而作出。由於項目仍然在建以及我們並未從客戶收取最後檢驗認證，我們將不會確認該金額為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1年12月31日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約人民幣63,500,000元當中，其後直至2012年5月29日，約人民幣9,400,000元或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約14.8%已透過發出發票向客戶發出付款賬單，而餘下結餘約人民幣54,100,000元或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約85.2%仍未發出付款賬單，主要由於該等項目於2012年5月29日仍在建中或仍在等待收取最後檢驗認證。儘管其後直至2012年5月29日就該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發出付款賬單及／或結算比率相對低，金額人民幣63,500,000元絕大部份根據各相關個別項目進度確認，各相關個別項目進度由為獨立第三方的顧問公司視察。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與客戶就所提供的服務／該合約工程的金額發生任何爭執。

信貸評估系統及審核程序

有關我們的信貸控制系統，就之前未與我們建立業務關係的客戶而言，我們通常將(i)取得客戶業務牌照的副本；及(ii)進行有關客戶財務及法律狀況的背景調查以於與彼等達成協議前評估我們客戶的信貸可信度。

此外，為記錄我們現有客戶的可信度及決定授予的信貸限額，我們將(i)每月監控我們的客戶的還款記錄；(ii)對我們的客戶進行年度審閱以評估我們的客戶的財務實力；及(iii)每年與我們的客戶訪談以了解其業務狀況上任何不利變動。為提升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回收能力，我們將與我們的客戶溝通以確認其還款時間及向貿易應收款項到期的客戶發出付款通知(如需要)。

就具不良記錄而無向我們提供合理理由的客戶，我們可能要求彼等預先作部份或全數付款。

流動資金狀況

鑑於我們相對較長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周轉期可能對我們的營運資金管理造成相當壓力，以及可能對我們營運資金的流動資金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已主要透過銀行借貸、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及來自關連方的墊款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要求。有見及此，我們計劃透過以下方針管理我們的營運資金要求：

- 維持銀行融資。於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分別有銀行融資人民幣1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銀行融資人民幣12,200,000元為未使用。此外，我們過往能夠取得銀行融資及我們已利用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作為銀行借貸的抵押；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 就建設合約而言，以分期付款基準結算我們分包成本。我們將繼續與我們的分包商溝通以使我們的付款常規與我們客戶的結算常規一致；及
- 透過我們的採購常規管理我們的存貨。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主要包括購買材料、按金、給予僱員的墊款，以及給予第三方的墊款。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	5,053	50
員工貸款	1,011	—
向供應商提供的墊款	367	1,215
按金	208	1,086
其他	330	331
	<u>6,969</u>	<u>2,682</u>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指應收多名獨立第三方作資金用途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而該金額已於2012年3月償還。

員工貸款主要指提供予約50名僱員作個人資金的貸款。員工貸款為免息及已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償付。我們於[●]後不會向獨立第三方及我們的僱員提供貸款。

向供應商提供的墊款是就採購材料而預先支付供應商的款項。向供應商提供的墊款由201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00,000元增至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00,0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石家莊求實採購弱電設備的材料。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應收關連方款項

關連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貿易性質		
河北德源	278	—
河北乾源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52	—
信力	148	—
茂世	12	—
Plansmart	12	—
Ordillia	27	—
姜先生	119	—
李先生	213	—
	861	—
	861	—

向河北德源管業製造有限公司及河北乾源通信設備有限公司作出的墊款乃由其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並已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償付。於2010年12月31日向信力、茂世、Plansmart、Ordillia及姜先生提供的墊款指就Partnerfield的股本付款代其支付的款項，而該等墊款已於2011年6月全數償付。向李先生提供的墊款指就其營運資金用途代表石家莊求實支付的款項，而該墊款已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償付。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向第三方提供墊款及取得墊款，其於中國為免息。本集團於[●]前已收回及償付該等墊款。誠如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告知，該等借貸活動違反人行於1996年所頒佈《貸款通則》的若干條款。根據《貸款通則》，人行將制止該等活動，並向借貸人處以相當於該等墊款及借貸所得收入一至五倍（即利息）的罰款。然而，我們對第三方公司的墊款為免息及不會產生利息，我們並無於業績記錄期間被罰款或處罰。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665	37,257
應付票據	601	5,052
客戶墊款	1,604	—
其他應付款項	2,786	8,949
其他應付稅項	965	4,216
應計工資	3,376	5,795
	<u>23,997</u>	<u>61,269</u>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指與向供應商購買材料有關的應付款項以及向我們合約工人及／或分包商應付的勞工成本。下表載列於所示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所收發票日期分類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1,435	25,791
91日至180日	13	5,561
181日至365日	341	10,402
1至2年	2,839	483
2至3年	638	47
3年以上	—	25
	<u>15,266</u>	<u>42,309</u>
貿易及應付票據的周轉期(附註)	197	178

附註：貿易及應付票據的周轉期相等於貿易應付款項除以銷售服務成本，再乘以365日。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貨物的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一般由交貨付款至90日。我們的供應商並無就有關光纖佈放服務分包商的服务授予信貸期。就建設合約而言，經參考我們客戶的付款模式，我們將按分期付款基準結算我們分包成本的主要部份。於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貿易及應付票據超過30%佔應付我們光纖佈放服務的分包商款項。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我們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貿易及應付票據的周轉期分別為197日及178日。

貿易及應付票據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7日減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8日。貿易及應付票據周轉期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於收購石家莊求實時以交貨付款方式增加償付。

為了維持流動資金，我們一般尋求所收現金與所付款項相符。董事確認於業績記錄期間並無與供應商及分包商就結算貿易應付款項發生糾紛。

於2011年12月31日其後直至2012年5月29日，我們償付貿易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27,000,000元或63.8%。

於2011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應計[●]開支約人民幣4,200,000元及來自獨立第三方的墊款約人民幣1,700,000元，而該墊款已於2011年3月償付。

應付關連方款項

下表載述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付關連方款項：

關聯方名稱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貿易性質		
河北德源	393	—
郭女士	7,614	4,130
姜先生	7,497	16,347
姜玲女士	30	—
李先生	1,082	8,115
河北鑫華	—	200
河北瑞輝	—	1,800
任女士	—	2,603
Ordillia	—	5,889
	<u>16,616</u>	<u>39,084</u>

李先生及任女士於2011年12月31日的墊款指本集團於2011年2月28日收購石家莊求實的未償付結餘，而結餘已於2012年3月償付。此外，應付河北鑫華、河北瑞輝及Ordillia的款項已於2012年3月償付。

就於2011年12月31日應付姜先生及郭女士款項而言，金額總額合共約人民幣20,000,000元將於[●]前獲豁免，而餘下結餘非貿易性質應付關連方款項約人民幣500,000元已於[●]前償付。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銀行及其他借貸

下表載述於所示期間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9,997	4,956
其他借貸	14,682	932
	<u>24,679</u>	<u>5,888</u>

有抵押銀行借貸

有抵押銀行借貸均以本集團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押記作抵押，並須自各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償還。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抵押銀行借貸為人民幣7,800,000元。借貸實際利率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	2011年 %
浮息借貸	<u>5.84</u>	<u>7.26</u>

上述有抵押銀行借貸為有關本集團與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莊市廣安街分行（「該銀行」）於業績記錄其間訂立的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於2009年6月3日，我們與該銀行訂立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年期一年，由2009年6月3日起至2010年6月2日止（「2009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根據2009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我們將分配我們有關其提供服務及銷售商品予主要電信運營商的貿易應收款項至該銀行，以換取循環銀行融資（高達所分配的貿易應收款項價值80%及最高融資金額為人民幣3,500,000元）。該銀行有權向我們收取每項貿易應收款項面值5%費用（「銀行收費」）。有關任何預付提款，須繳付該提款當日相應等級及期間^(附註)的人行的貸款基準利率10%以上，並以每日計算（「人行基準利率」）。根據2009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我們需於緊隨主要電信運營商結算分配予該銀行相應貿易應收款項後償還提款的本金。

附註：相應等級及期間指由預付日期起至貿易應收款項到期日止期間。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於2010年6月，我們重續2009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年期一年，由2010年6月起至2011年6月止（「2010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除最高融資金額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0元外，銀行收費增加至8%及預付提款利率等於人行基準利率，2010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的條款與2009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的條款大致相同。

於2011年6月13日，我們重續2010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年期一年，由2011年6月13日起至2012年6月14日止（「2011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除最高融資金額增加至人民幣20,000,000元，銀行收費增加至10.24%及預付提款利率為人行基準利率的貸款基準利率15%以上，2011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的條款與2010年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的條款大致相同。

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浮息計息、以一項向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押記作抵押，而當中涉及就該等銀行借貸產生的手續費。有關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於最後實際
	2010年	2011年	可行日期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收取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變動	6,166	6,195	9,804
所產生的手續費(附註)	163	95	—

附註：手續費於我們綜合全面收益表記錄為行政開支。

根據上述有追索權國內保理合同，本集團只須就提取貸款金額分配貿易應收款項，而非從主要電信運營商分配所有其貿易應收款項。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未使用的銀行融資約人民幣15,000,000元。於業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獲得銀行貸款或銀行融資以為營運提供資金方面並未遇到任何困難。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其他借貸

- (i) 計入2010年12月31日的其他借貸為Partnerfield為償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到期的可轉換貸款應付的款項，並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年利率5%每日計息.....	10,122	—
免息.....	4,560	—
	<u>14,682</u>	<u>—</u>

於2011年6月，Partnerfield已與借貸人訂立協議償付上述未償還結餘15,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500,000元）。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向借貸人支付7,4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200,000元），以解除Partnerfield於可轉換貸款項下的所有義務，導致收益7,6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300,000元）。償還金額人民幣6,200,000元中的人民幣1,800,000元（相等於約2,200,000港元）乃來自李先生的墊款，而該墊款已於2012年3月償還。我們透過於2006年及2007年向當時貸款人發行可轉換貸款提供資金以主要對河北德爾過往業務進行融資。有關可轉換貸款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重組－2006年可轉換貸款」一節。未償還金額人民幣6,200,000元已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悉數償還。

- (ii)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四名獨立第三方取得墊款，本金額約為人民幣20,300,000元。由於河北德爾自2007年起並無實質性業務，河北德爾只可向該四名獨立第三方借貸，而該等借貸乃主要用以償還Partnerfield收購北京優通所產生應付姜先生及郭女士的款項。無抵押其他借貸為免息及於一年內到期。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如何確認公民與企業之間借貸行為效力問題的批復》（「批復」），個人與企業之間的貸款屬合法及有效。因此，通商律師事務所認為，我們向作為中國居民的個人提供的借貸並不違反有關中國法律。然而，法律並不保護於同期產生自該等貸款（利息超過銀行對同類型貸款的利息四倍或以上）的收入部份，而該部份收入將不會受處分。我們已於2011年10月及11月透過姜先生及郭女士的注資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0,300,000元的其他借貸。
- (iii) 於2011年12月，本集團與一間香港公司（為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本金額為2,8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11年12月償還約1,600,000港元，於2011年12月31日的未償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還金額為1,2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900,000元)，其由姜先生的個人擔保抵押、按年利率10%計息(經參考現行香港銀行利率)及須於提款日期起一年內償還。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姜先生所提供的個人擔保已解除。

除其他借貸人民幣900,000元以港元列值外，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均以本集團功能貨幣列值。

石家莊求實的經營業績

我們於2011年3月1日完成收購石家莊求實。因此，我們的財務報表反映自2011年3月1日起石家莊求實的財務業績。

為協助潛在投資者對我們作為重組的一環收購的公司石家莊求實進行評估，我們按獨立基準呈列石家莊求實的過往財務業績的概要討論。此資料應與於「財務資料—我們的經營業績」一節所載按實際過往基準編製的本集團的期間比較討論，以及與本文件附錄一A節附註34所載的石家莊求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下表載列石家莊求實按金額及佔總收益百分比分類的所示期內綜合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2010年		截至2011年	
	12月13日止年度		2月28日止兩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益	13,448	100.0	377	100.0
銷售成本	(8,781)	(65.3)	(195)	(51.7)
毛利	4,667	34.7	182	48.3
其他收入	1	0.0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541	4.1	—	—
分銷開支	(537)	(4.0)	(143)	(37.9)
行政開支	(853)	(6.4)	(102)	(27.1)
除稅前溢利(虧損)	3,819	28.4	(63)	(16.7)
所得稅(開支)抵免	(255)	(1.9)	2	0.5
年/期內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益總額	3,564	26.5	(61)	(16.2)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財務狀況表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	91
遞延稅項資產	—	9
	<u>97</u>	<u>100</u>
流動資產		
存貨	2,198	2,269
貿易應收款項	7,104	2,49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60	486
應收關連方款項	1,799	5,2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52	984
	<u>13,913</u>	<u>11,44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475	1,219
應付所得稅	220	68
	<u>3,695</u>	<u>1,287</u>
流動資產淨值	<u>10,218</u>	<u>10,15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315</u>	<u>10,254</u>
資產淨值	<u>10,315</u>	<u>10,254</u>
資本及儲備		
實繳股本	10,180	10,180
儲備	135	74
總權益	<u>10,315</u>	<u>10,254</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石家莊求實的選定財務狀況報表項目討論

存貨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石家莊求實的存貨結餘的組成部分。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存貨	2,198	2,269

石家莊求實的存貨一般包括視像會議系統、投影器、平面液晶顯示器及伺服器等。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石家莊求實的存貨周轉期概要。

	截至 201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1年 2月28日 止兩個月
存貨周轉期(附註)	91	698

附註：存貨周轉期相等於存貨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60日(就截至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2月28日止期間)或365日(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存貨周轉期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1日增加至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698日。存貨周轉期增加主要是由於2月的農曆新年令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錄得最少銷售額而導致2011年2月28日的存貨水平較2010年12月31日的存貨水平維持穩定。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

石家莊求實的貿易應收款項指已向客戶發出付款賬單但尚未償付的金額，扣除呆賬撥備。儘管我們並無授予不同客戶固定信貸期，我們大部份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期間一般為30日至180日。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6,972	1,344
91日至180日	72	1,013
181日至365日	40	95
1年至2年	18	43
2年至3年	—	—
3年以上	2	2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7,104</u>	<u>2,497</u>
	截至 201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11年 2月28日 止兩個月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期(附註)	193	397

附註：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期相等於貿易應收款項除以收益，再乘以60日(就截至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2月28日止期間)或365日(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期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3日增加至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397日。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期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農曆新年導致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作出的銷售最少，但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於2011年2月28日相對較高。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下表載列石家莊求實的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組成部分。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	1,050	50
向供應商提供的墊款	75	171
向僱員提供的墊款	125	155
按金	110	110
	<u>1,360</u>	<u>486</u>

於2011年2月28日的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指應收獨立第三方款項作其資金用途，為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向僱員提供的墊款主要指向僱員提供與業務發展活動差旅費有關的墊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石家莊求實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組成部分。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684	341
第三方墊款	124	279
應計工資	433	461
其他應付款項	234	138
	<u>3,475</u>	<u>1,219</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貿易應付款項指與向供應商購買材料有關的應付款項以及向石家莊求實的合約工人及／或其分包商應付的勞工成本。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分類的賬齡分析：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2,321	131
91日至180日	282	58
181日至365日	—	—
1至2年	47	108
2至3年	34	10
3年以上	—	34
	<u>2,684</u>	<u>341</u>
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期(附註)	112	105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期相等於貿易應付款項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60日(就截至2011年1月1日至2月28日止期間)或365日(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期由2010年的112日減少至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105日，主要是由於其後償付予供應商。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石家莊求實於業績記錄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 201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11年 2月28日 止兩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u>218</u>	<u>1,937</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2,508	(3,40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1,595)	1,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31	(468)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1	1,452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52</u>	<u>984</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於業績記錄期間，石家莊求實主要透過就提供弱電設備集成服務而收取的付款獲得來自營運的現金流入。來自營運的現金流出乃主要用以採購材料、支付薪金予我們的員工，以及經營活動所用的其他雜項開支。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反映其於年／期內的溢利，並經非現金項目調整，例如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及滯銷存貨的撥備，以及營運資金的變動（例如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增加或減少）影響。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於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約為人民幣1,900,000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因客戶其後結算而減少約人民幣4,600,000元。這部分因為以下各項而被抵銷：(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其後向供應商結算而減少約人民幣2,300,000元；(ii)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30,000元；及(iii)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200,000元。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於2010年約為人民幣200,000元，主要歸因於(i)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3,800,000元；(ii)由於我們於年底的採購，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3,000,000元；及(iii)其他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人民幣700,000元。這部份因為以下各項被抵銷：(i)由於接近年底弱電設備集成服務增加，故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6,300,000元；(ii)由於近年底為手上項目採購較多導致存貨增加至約人民幣約800,000元；及(iii)就非現金項目約人民幣200,000元作出調整。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於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約為人民幣3,400,000元。此主要是由於就營運資金用途向關連方提供墊款約人民幣3,500,000元。

我們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於2010年約為人民幣2,500,000元，主要歸因於(i)向關連方收取的還款約人民幣2,900,000元；及(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400,000元。這部分因為向關連方提供墊款人民幣1,700,000元所抵銷。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於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主要是由於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墊款。

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於2010年約為人民幣1,600,000元，主要歸因於(i)向獨立第三方償還約人民幣1,200,000元；及(ii)向關連方償還款約人民幣600,000元。這部分因為向關連方收取的墊款約人民幣200,000元所抵銷。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通過結合經營業務現金流量、內部資源，以及來自銀行的借貸及來自關連方的墊款來滿足流動資金需求。我們現金一貫的主要用途為經營成本及投資活動，並預期繼續如是。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業績記錄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9,326	8,09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179)	54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8,691	(12,061)
	<u>27,838</u>	<u>(3,42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7,838	(3,42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84	47,222
	<u>47,222</u>	<u>43,800</u>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透過就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而收取的付款獲得來自經營的現金流入。我們來自經營的現金流出乃主要用以採購材料、支付薪金予分包商及勞務派遣公司，以及經營活動所用的其他雜項開支。我們來自或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反映其於年內的溢利，並經非現金項目調整，例如折舊、保養成本及重組成本的撥備，以及營運資金的變動(例如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增加或減少)影響。

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8,100,000元，主要歸因於(i)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61,000,000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6,100,000元，乃由於我們通常於建設合約竣工時分期結算我們的分包成本。上述部分因為以下各項而被抵銷：(i)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增加約人民幣46,200,000元，乃由於較多項目於2011年12月竣工，而該款項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及(ii)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約人民幣46,600,000元，乃由於我們於年末有較多在建佈放項目，導致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較高結餘，該等款項為應計但發出付款賬單及未結算，原因為我們通常於佈放項目完成後向我們的客戶發出付款賬單。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於2010年約為人民幣19,300,000元，主要歸因於(i)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3,100,000元；(ii)就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作出調整，因為該項目為非現金項目；(iii)由於有關提供佈放光纖服務(已於2010年12月完成及該金額已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的建設合約增加，故就建設合約而應收客戶的款項減少人民幣13,700,000元；及(iv)由於該等獨立第三方應付本集團的結算，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5,600,000元。這部分因為以下各項而被抵銷：(i)由於臨近年底購買材料增加以滿足我們的現有項目於2011年開始佈放光纖服務，故存貨增加約人民幣900,000元；(ii)由於佈放光纖服務的已竣工項目數目增加，故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增加約人民幣9,300,000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7,000,000元，主要原因是於2010年提供佈放光纖服務而減少客戶墊款。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我們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500,000元，乃歸因於(i)向關連方收取的還款約人民幣10,000,000元；及(ii)收購石家莊求實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1,000,000元。這部分因為以下各項而被抵銷：(i)墊款予關連方人民幣3,900,000元；(ii)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約人民幣1,900,000元；及(iii)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約人民幣5,300,000元。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於2010年約為人民幣200,000元，主要歸因於(i)向關連方收取的還款約人民幣12,400,000元；(ii)收購北京優通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100,000元；及(iii)已收利息約人民幣40,000元。這部分因為以下各項而被抵銷：(i)向關連方提供墊款人民幣9,900,000元；(ii)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人民幣1,600,000元；及(iii)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按金人民幣700,000元。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2,100,000元，主要歸因於(i)有關我們分別就於2010年12月28日及2011年1月28日收購北京優通及河北昌通而向姜先生及郭女士支付代價人民幣20,000,000元。由於姜先生及郭女士成為Partnerfield的主要股東，從而間接於重組後持有河北昌通及北京優通的股權，該支付當作向股東分派。根據上述之重組，姜先生及郭女士於2011年10月及11日向本集團合共償付應付我們的人民幣20,000,000元並無引致本集團出現實際現金流出；(ii)償還關連方約人民幣10,900,000元；及(iii)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47,900,000元。這部分因為新籌集的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35,400,000元及來自關連方墊款約人民幣31,900,000元所抵銷。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於2010年約為人民幣8,700,000元，主要歸因於(i)新籌集的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20,200,000元；(ii)向關連方收取墊款約人民幣4,600,000元；及(iii)姜先生向Partnerfield注資約人民幣100,000元。這部分因為以下各項而被抵銷：(i)償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3,700,000元；及(ii)償還關連方約人民幣2,400,000元。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比率、資產負債比率、股權收益率及總資產回報：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11年
流動比率 ⁽¹⁾	1.4	1.7
速動比率 ⁽²⁾	1.3	1.7
資產負債比率 ⁽²⁾	0.7	0.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股權收益率 ⁽⁴⁾	4.5%	50.7%
總資產回報 ⁽⁵⁾	1.5%	25.5%
利息償付比率 ⁽⁶⁾	16.5	32.4

附註：

1. 流動比率為總流動資產對總流動負債的比率。
2. 速動比率乃按總資產減存貨及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
3.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債務僅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
4. 股權收益率乃將年內溢利除以該年度結束時的總股權而計算。
5. 總資產回報乃將年內溢利除以該年度結束時的總資產而計算。
6. 利息償付比率乃按除財務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溢利除以年內財務成本而計算。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於2010年12月31日的1.4增加至於2011年12月31日的1.7，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1年的業務量增長及已竣工或在建項目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及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合共由於201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1,900,000元增加至於201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9,800,000元。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速動比率

速動比率波動之原因與於上文「流動比率」一段所載之原因類似。

資產負債比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10年12月31日的0.7減少至2011年12月31日的0.1，主要是由於溢利淨額增加導致於2011年12月31日的總股權增加。

股權回報率及總資產回報率

我們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為人民幣1,600,000元，經扣除非經常性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倘已豁除該非經常性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我們經調整的年內純利將約為人民幣15,300,000元、我們經調整的總股權將約為人民幣49,000,000元及我們經調整的資產總額將約為人民幣116,200,000元。因此，我們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權回報率及總資產回報率將分別為31.3%及13.2%。

股權回報率

我們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權回報率為50.7%，相比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31.3%（經調整後）。股權回報率增加主要是由於2011年度的純利增加至約人民幣56,800,000元，較2010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約人民幣15,300,000元增加271.1%。

總資產回報率

我們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總資產回報率為25.5%，相比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13.2%（經調整後）。股權回報率增加主要是由於2011年度的純利增加至約人民幣50,700,000元，較2010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約人民幣15,300,000元增加約271.1%。

利息償付比率

利息償付比率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5增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4。利息償付比率相對較低乃主要由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之非經常性重組成本約人民幣13,700,000元的影響所致。倘豁除該等成本，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息償付比率將為84.9。經調整後，利息償付比率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4.9降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財務成本之增加百分比大於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之增加百分比。財務成本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0,000元增至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00,000元，此乃由於有關其他借貸人民幣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20,300,000元之估算利息開支約人民幣1,300,000元以及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籌得新借貸產生之利息開支所致，而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由2010年約人民幣17,100,000元（經調整非經常性重組成本後）增至2011年人民幣63,000,000元。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淨值：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7,249	2,846	3,275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15,053	66,316	48,87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969	2,682	5,49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6,856	63,480	95,425
應收關連方款項.....	861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601	5,327	1,4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222	43,800	35,851
流動資產總額	94,811	184,451	190,34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997	61,269	49,403
應付關連方款項.....	16,616	39,084	20,000
銀行及其他借貸.....	24,679	5,888	28,375
撥備.....	25	60	72
應付所得稅.....	1,093	2,508	2,580
流動負債總額	66,410	108,809	100,430
流動資產淨值	28,401	75,642	89,918

我們於2012年4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89,900,000元，而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5,600,000元。增加乃由於(i)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1,900,000元，主要由於邯鄲、衡水、張家口及承德的5個項目，其於2011年3月及4月開展工程及金額約為人民幣15,700,000元；(ii)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9,100,000元，主要由於向李先生、河北鑫華、河北瑞輝、任女士及Ordillia償還款項；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7,900,000元，主要由於向分包商及供應商付款。該增加被以下各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項部份抵銷：(i)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約人民幣22,500,000元，主要用作結算應付關連方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ii)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減少約人民幣13,400,000元，主要由於我們的客戶的結算。

應付關連方款項方面，該等關連方將於[●]前豁免應付總額合共約人民幣20,000,000元。

我們於2011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5,600,000元，而於2010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8,400,000元。增加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增加約人民幣51,300,000元及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約人民幣46,600,000元，其部份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3,300,000元及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2,500,000元所抵銷。

營運資金

我們的董事認為，經計及我們的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後，我們由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業務經營將有足夠營運資金。

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可供使用的財務資源載列如下：

- 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43,800,000元；及
- 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其中已動用約人民幣5,000,000元及未動用約人民幣15,000,000元。

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預期透過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及／或我們的銀行借貸所得款項融資。

資本開支

我們於業績記錄期間產生的資本開支主要涉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收購業務。我們以往的資本開支，乃透過來自內部資源、其他借貸、來自銀行的借貸及發行股份撥付。下表載述我們在所示期間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8	2,564
視為收購前Partnerfield集團	13,738	—
收購石家莊求實	—	9,699
	<u>15,426</u>	<u>12,263</u>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我們預期會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獲得戰略資產及收購產生資本開支分別約人民幣22,600,000元、人民幣23,6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元。我們預期資本開支的所需資金將以經營產生現金、[●][●]及／或銀行借貸撥資。

我們將來能否取得額外資金視乎多項不明朗因素而定，包括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債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債項的組成部分。

	於12月31日		於4月30日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借貸	9,997	4,956	7,843
無抵押其他借貸	14,682	932	20,532 ^(附註)
應付關連方款項	16,616	39,084	20,000
	<u>41,295</u>	<u>44,972</u>	<u>48,375</u>

附註：

於2012年4月30日的無抵押其他借貸包括以下三種貸款：

- 於2011年11月25日，Partnerfield (借款人) 與一間為獨立第三方的香港公司 (貸款人) 就一年短期貸款2,800,000港元 (無抵押及按年利率10%計息) 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本集團已於2012年4月30日前償還約1,650,000港元。根據貸款協議，姜先生已向貸款人提供個人擔保，其後於2012年4月25日解除。
- 於2012年3月14日，Partnerfield (借款人) 與為獨立第三方的上述香港公司 (貸款人) 就一年短期貸款9,471,220港元 (免息及無抵押) 訂立另一份貸款協議。
- 於2012年3月6日，河北德爾 (借款人) 與為獨立第三方的一名為獨立第三方的人士 (貸款人) 就一年短期貸款本金額人民幣13,000,000元 (免息及無抵押) 訂立一份貸款協議。

債項聲明

於2012年4月30日 (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本債項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未償還應付關連方款項約為人民幣20,000,000元 (其將由該等關連方於上市前豁免)，而銀行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28,375,000元 (其中人民幣7,843,000元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抵押) 及有關傷害索償的或然負債約人民幣450,000元。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除上述或本文件另行披露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於2012年4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概無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未償還的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責任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我們的董事已確認，我們的債務及或然負債自2012年4月30日起並無任何不利變動。

合約責任及或然及其他負債

合約責任

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合約責任包括營運租賃，即我們的辦公室的租賃。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金合共分別約為人民幣600,000元及人民幣1,400,000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就未來最低經營租賃付款的承擔的時間表。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7	1,265
第2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163	1,027
	<u>300</u>	<u>2,292</u>

或然負債

河北昌通於石家莊長安區人民法院及河北省石家莊市中級人民法院就一宗聲稱傷害賠償被列為被告。潛在索償金額視乎申請人的實際損失，包括醫療和康復費用、交通費等，而本集團應付最高索償金額將由法院判決。

根據董事的最佳估計，傷害索償金額將約為人民幣500,000元，已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撥備。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資本承擔

於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以下並未於本集團財務報表提供的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50	83

資產負債表外協議

作為我們持續業務的一部份，我們並未參與旨在與未綜合實體或財務夥伴建立關係的交易(例如經常被指為結構財務或特別目的實體的實體)，建立該等關係一般旨在便利進行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其他合約上較為狹隘或有限的目的。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資本風險管理

我們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公司能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我們的股東帶來最佳匯報。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負債淨額(包括借貸，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我們的董事持續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有關每類資本的風險，以及採取適當措施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對不同種類的市場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信貸風險

我們在對手方未能就各類已確認財務資產履行其責任導致財務損失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呈報的該等資產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我們將對客戶的信貸可信度進行評估及評核，並定期審核彼等的財務狀況以釐定授出的信貸限額。就此而言，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就應收款項承受的信貸風險已降低。有關我們信貸控制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及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信貸評估系統及審核程序」一節。

我們的最大負債方分別佔於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總額約59%及60%。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應收關連方款項亦為我們帶來信貸風險。於業績記錄期間，我們透過審閱關連方過往及隨後付款評估有關信貸風險，並認為應收關連方款項的違約風險並不重大。

由於對手方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我們相信我們的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目標乃透過使用借貸，維持資金的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我們的董事密切監測流動資金狀況並預期擁有充足的資金來源以為我們的項目及營運提供資金。

利率風險

我們承受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與浮息銀行借貸結餘有關。我們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督我們所承受的利率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我們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我們的銀行借貸的利率波動。我們承受的財務負債利率詳情載於下表。

	實際利率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23,032
應付關連方款項	—	16,616
銀行借貸—浮息	5.84%	9,997
其他借貸—計息	5.13%	10,122
其他借貸—免息	—	4,560
		<u>64,327</u>
於2011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57,053
應付關連方款項	—	39,084
銀行借貸—浮息	7.26%	4,956
其他借貸—定息	10.00%	932
		<u>102,025</u>

外幣風險

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借貸均以外幣計值，因此我們因為年末兌換以外幣計值的款項而面對外匯風險。我們並無就此對沖其風險，但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股息

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並無宣派任何股息。於[●]後，董事會將制定股息分派並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現時，我們的董事擬在若干限制所規限及在並無任何可能減少可供分派款項數額（不論因虧損或其他理由）的情況下，向股東分派[●]後財政年度的可供分派溢利不多於25%。向股東分派的股息金額亦將取決於我們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營運要求、資本要求及我們的董事當時視為相關的其他條件。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其支付股息的能力主要取決於其中國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的股息。尤其是，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或會僅根據其各自章程細則及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釐定的累計可供分派溢利（如有）支付股息。此外，根據適用中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須與其封面的「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

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每間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劃撥若干數額的累計稅後溢利(如有)至法定儲備。此等儲備不得作為現金股息配發。此外，倘任何此等附屬公司於日後借貸，有關債務的契據可能限制其向本公司支付股息或其他款項的能力。

可分派儲備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11年12月31日起，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我們的董事確認，彼等已確認彼等已對我們進行充足盡職審查，以確保於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狀況或前景自2011年12月31日起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自2011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事項足以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